

证券代码：430405

证券简称：星火环境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苏州高新区狮山天街生活广场 8 幢（龙湖时代 100）21 层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侯招根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11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67%。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公司全体高管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4）、《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由董事会编制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由董事会编制公司《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综合考虑公司 2019 年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

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对《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07）、《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08）和《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09）。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对《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和《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0-010）、《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0-011）和《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0-012）。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现任监事赵一聪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推荐张金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

有限公司监事任免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盈科（苏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郝亚、方园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会议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 四、 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张金勇	监事	任职	2020年4月7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五、 备查文件目录

（一）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盈科（苏州）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